



鞍山重型矿山机器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拟挂牌转让控股及参股子公司相关股权事项的 提示性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重要提示：

1、本次交易尚处于筹划阶段，不构成交易行为，本次交易的交易对手尚不明确，亦未签署正式交易合同，无履约安排。公司将多渠道、多方式积极寻找购买意向方，相关股权拟在上海联合产权交易所等公开市场挂牌转让。

2、鞍山重型矿山机器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本次拟挂牌转让控股及参股子公司股权不构成最终交易方案和具体内容。本次交易预计不构成《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管理办法》规定的重大资产重组事项，但是否构成关联交易、具体交易价格、支付方式等具体内容目前尚无法确定。公司将按照相关规定根据事项进展及时履行信息披露或审议程序，若未来构成关联交易则将重新履行关联交易审核程序。

3、由于拟出售股权审计、评估尚未完成，交易对方、交易方案等相关事项均未确定，本次股权能否转让成功还存在重大不确定性。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一、交易事项概述

为进一步提升公司持续盈利能力，公司在稳固工程机械制造业务竞争优势的同时，积极转型升级，顺应国家产业发展政策和市场发展趋势坚定看好新能源产业，并以锂云母选矿及碳酸锂生产作为切入点，打造“采矿+选矿+基础锂电原料生产”纵向一体化的产业链布局，开展锂资源业务。受益于锂电新能源产业爆发性的市场需求，公司锂资源业务增长势头良好，在2022年实现扭亏为盈。（具体参见公告编号2023-007 2022年度业绩预告）



为满足公司战略转型需要，聚焦并加快推进公司在新能源领域的发展步伐，确保完成公司经营战略目标，公司拟转让原有工程机械制造业务等相关股权，具体包括持有的控股子公司鞍山鞍重矿山机械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鞍山鞍重”）100%股权、辽宁鞍重建筑科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辽宁鞍重”）100%股权、参股子公司湖北东明石化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湖北东明”）49%股权、江苏众为智能科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江苏众为”）49%股权。

公司将多渠道、多方式积极寻找购买意向方，本次交易的交易金额将在对标的资产审计和评估的基础上确定，相关股权拟在上海联合产权交易所等公开市场挂牌转让。根据公司估算本次交易预计不构成《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管理办法》规定的重大资产重组事项，但是否构成关联交易、具体交易价格、支付方式等具体内容目前尚无法确定。公司将按照相关规定根据事项进展及时履行信息披露或审议程序，若未来构成关联交易则将重新履行关联交易审核程序。

具体交易事项及相关协议的签订需履行相关审批程序。

二、交易对方基本情况

由于目前交易对象还未确定，无法披露交易对方的基本情况。

三、交易标的基本情况

（一）交易标的名称：鞍山鞍重矿山机械有限公司

1、注册地址：辽宁省鞍山市高新区鞍千路294号

2、法定代表人：黄涛

3、注册资本：11000 万

4、公司类型：有限责任公司（法人独资）

5、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210300MA10W3KY7W

6、成立日期：2021年2月3日

7、经营范围：许可项目：货物进出口，道路货物运输（不含危险货物）（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具体经营项目以审批结果为准）

一般项目：专用设备制造（不含许可类专业设备制造），通用设备制造（不含特种设备制造），金属材料制造，金属材料销售，建筑材料生产专用机械制造，矿山机械制造，除尘技术装备制造，普通机械设备安装服务，技术服务、技术开发、技术咨询、技术交流、技术转让、技术推广，非居住房地产租赁，机械设备



租赁，销售代理，煤炭及制品销售，金属结构制造，机械零件、零部件加工，冶金专用设备制造，冶金专用设备销售，生活垃圾处理装备制造，生活垃圾处理装备销售，建筑工程用机械制造，建筑工程机械与设备租赁，建筑工程用机械销售，住房租赁，矿山机械销售（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

8、股权结构：鞍山重型矿山机器股份有限公司持股 100%。

9、主要财务状况：截至 2022 年 12 月 31 日，鞍山鞍重的总资产 23681.27 万元，负债总额 11518.7 万元，净资产 12162.57 万元，2022 年度鞍山鞍重营业收入 12557.94 万元，净利润 -1067.21 万元。以上数据未经审计。

（二）交易标的名称：辽宁鞍重建筑科技有限公司

1、注册地址：辽宁省鞍山市高新区鞍千路 294 号

2、法定代表人：温家暖

3、注册资本：16000 万

4、公司类型：有限责任公司（法人独资）

5、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210304MA10W4E629

6、成立日期：2021 年 2 月 3 日

7、经营范围：许可项目：货物进出口，道路货物运输（不含危险货物）（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具体经营项目以审批结果为准）

一般项目：专用设备制造（不含许可类专业设备制造），通用设备制造（不含特种设备制造），金属材料制造，金属材料销售，建筑材料生产专用机械制造，矿山机械制造，除尘技术装备制造，普通机械设备安装服务，技术服务、技术开发、技术咨询、技术交流、技术转让、技术推广，非居住房地产租赁，机械设备租赁，销售代理，煤炭及制品销售，金属结构制造，机械零件、零部件加工，冶金专用设备制造，冶金专用设备销售，生活垃圾处理装备制造，生活垃圾处理装备销售，建筑工程用机械制造，建筑工程机械与设备租赁，建筑工程用机械销售，住房租赁，矿山机械销售（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

8、股权结构：鞍山重型矿山机器股份有限公司持股 100%。

9、主要财务状况：截至 2022 年 12 月 31 日，辽宁鞍重总资产 13960.19



万元，负债总额 1908.06 万元，净资产12052.13万元，2022年度辽宁鞍重营业收入4636.63万元，净利润-2045.1万元。以上数据未经审计。

(三) 交易标的名称：湖北东明石化有限公司

1、注册地址：武汉市江岸区后湖二路59号

2、法定代表人：蔡广森

3、注册资本：20000万元人民币

4、公司类型：其他有限责任公司

5、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420102333599621E

6、成立日期：2015年5月27日

7、经营范围：对石油化工项目投资；压缩气体和液化气体、易燃液体、毒害品；成品油：汽油、柴油、煤油的批发（票面）；对加油站、加气站、仓储行业项目的投资及营运管理；建筑工程及技术咨询服务；加油、加气设备及配件、办公用品、劳保用品、普通机械、电器机械、电脑配件及耗材销售；场地租赁；加油、加气设备租赁及相关技术咨询服务；物流配送；日用百货、预包装食品零售；汽车美容服务；加氢站基础建设、投资及运营；新能源充电桩站的投资、建设及运营。（涉及许可经营项目，应取得相关部门许可后方可经营）

8、股权结构：鞍山重型矿山机器股份有限公司持股 49%，东明石化集团北京终端销售投资有限公司持股 51%。

9、主要财务状况：截至 2022 年 12 月 31 日，湖北东明总资产 16968.33 万元，负债总额 1474.02 万元，净资产15494.31万元，2022年度湖北东明营业收入44829.74万元，净利润226.67万元。以上数据未经审计。

(四) 交易标的名称：江苏众为智能科技有限公司

1、注册地址：南京市江北新区研创园团结路99号孵鹰大厦1697室

2、法定代表人：黄涛

3、注册资本：2000万人民币

4、公司类型：有限责任公司

5、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320191MA20HAYL95

6、成立日期：2019年11月29日

7、经营范围：智能产品的研发；自动控制系统的研发、生产、销售及技术服务；3D打印设备、自动化控制设备的研发、生产和销售；工业化控制系统、物



流科技的研发；建筑材料、机电设备、机械设备、环保设备、模具、工装设备的研发、生产和销售。（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8、股权结构：鞍山重型矿山机器股份有限公司持股 49%，龚正香持股23%徐斌持股10%，朱珠持股7%，胡恒荣持股5%，王葆红持股4%，唐巍持股2%。

9、主要财务状况：截至 2022 年 12 月 31 日，江苏众为总资产 1067.57 万元，负债总额 107.75 万元，净资产959.82万元，2022年度江苏众为营业收入 630.81万元，净利润21.59万元。以上数据未经审计。

四、股权转让的目的

公司拟通过对以上控股及参股子公司股权的转让，盘活公司存量资产，回笼资金，有助于公司加快向新能源领域的转型发展，同时有利于优化资产结构，提升公司资产流动性和运营效率，本次转让符合公司战略发展方向。

五、股权转让对公司的影响

鞍山鞍重、辽宁鞍重为公司全资子公司，东明石化、江苏众为为公司参股公司，本次交易完成后，公司将不再持有鞍山鞍重、辽宁鞍重、东明石化、江苏众为的股权，公司将按企业会计准则进行相关财务处理。

如本次股权出售能顺利完成，将进一步加快公司在新能源领域布局，并对公司财务状况及经营成果产生积极影响。因目前交易对方等相关因素未确定，本次股权转让存在不确定性，公司将根据事项的进展情况及时履行相关程序及信息披露义务。

六、其他

由于交易对方、交易方案等相关事项均未确定，本次股权能否转让成功还存在重大不确定性。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鞍山重型矿山机器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3 年 3 月 6 日